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项目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参与了新疆昌吉市头屯河沿岸综合整治工程区域内基础设施 PPP 项目（二期）的公开投标。2016 年 10 月 19 日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（<http://zfcg.xjcz.gov.cn/mos/cms/html/1/1419/201610/257667.html>）发布了上述项目的中标公示，公司为上述项目第十八标段中标人。

一、项目中标公示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昌吉市头屯河沿岸综合整治工程区域内基础设施 PPP 项目（二期）第十八标段：景观、人工湖工程

2. 项目编号：0730-166132XJ0095/18

3. 中标年度折现率：4.30%（百分之肆点叁零）

4. 中标内容：

（1）景观工程：完成健康路北侧至北外环南侧景观绿化建设。总占地面 569 亩，其中绿化面积 512 亩，铺装面积 57 亩。总投资约 1.52 亿元。

（2）人工湖工程：完成健康路北侧至北外环南侧人工湖建设。水面面积 94 亩；本工程采用全包式防渗的软质护岸。投资 940 万元。

（3）完成景观水面连通管建设（景观水面之间的连通管），长度 2.0km；采用钢筋混凝土管，总投资约 1000 万元。

公司与项目采购人昌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二、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

上述项目公司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17,140 万元，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.46 亿元的 16.39%。如中标上述项目预计对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由于上述项目目前处于公示阶段，公司尚未收到中标通知书，仍有未能中标此项目的可能，公示期结束后，如公司最终成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单位，公司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